

## 台協會長座談會登場 聚焦環保、社保及新稅制

據經濟日報 10 月 29 日報導，由大陸國台辦舉行的 2018 台協會長座談會，29 日在湖南長沙舉行，國台辦及各省市地區台辦及台商協會會長等逾 200 人參加，台商關心的仍是社保徵繳的起算點、環保「一刀切」全面關停企業的產業結構調整，以及居住證申辦之後，法律定位相關稅收問題。

本屆台協會長座談會分為兩個場次，上午邀請人社部港澳台辦副巡視員何易、生態環境部綜合司副司長夏光、國家稅務總局湖南省稅務局長周巧藝等人，針對台商關心明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的《國稅地稅征管體制改革方案》所帶來社保負擔、環保「一刀切」（全面停工停產）及關稅、申辦居住證等議題，說明政策內涵與概念。

新環保法上路，明年 1 月 1 日起社保又將統一併入稅務徵收，台商面臨限汗關停、加稅，關關難過。19 大以來每個月都有幾家台商傳關廠，政策一刀切，大陸經濟產業監管強力收緊，台商憂心忡忡。以上海為例，上海台協會長李政宏說，社保新制變更成企業是徵收主體，徵收標準是用平均工資來定繳費標準，他說，上海平均工資最高，企業要繳稅負變得更重，「就像台灣健保有訂上限門檻，社保也應有封頂，要區分各行業、各地區有差別稅費才對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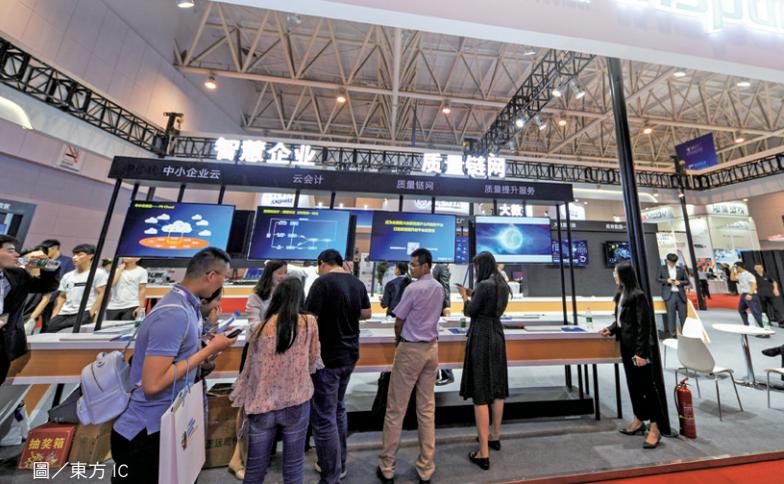
大陸生態環境部綜合司副司長夏光回應，台企面臨環保新制監察，將會嚴格採行禁止「一刀切」、「先停再說」，他表示，會先提表改造，協助搬到工業園，如連改都沒效，最後才會取締。他表示，在環保治汙新制上路後，下一步環評將實施「名目管理」，也就是不一定每個產業都會按同樣監管標準去取締，但對重點汙染產業，將會加強重點管理。夏光強調，生態環境部特別對汙水處理、廢棄物轉運，會嚴格依法監管，只要被認定「散、亂、汙」企業，除非超排完成整治達標，否則就無法恢復生產。

針對社保全面開徵，人社部港澳台辦副巡視員何易表示，台企憂社保造成稅負增加，人社部正抓緊研究適當降低應保費率，可「確保總體上部分增加企業負擔」。大陸國家稅務總局也由湖南稅務局長周巧藝解析，新稅制將堅守政策公平，堅持對台企傾斜。

## 兩岸標準論壇 達成 34 項共識

據工商時報 9 月 29 日報導，「第十五屆海峽兩岸信息產業和技術標準論壇」（兩岸標準論壇）於 28 日落幕，華聚產業共同標準推動基金會與中國大陸兩標準協會宣布，本次論壇共達成 34 項共識，其中還完成 3 項共通標準制定，並將在下一屆兩岸標準論壇上發布。

兩岸標準論壇是由華聚基金會、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、中國電子工業標準化技術協會聯合主辦。本屆在雲計算、智慧製造、車聯網、半導體照明、顯示技術



▲ 2018年5月，第二屆世界智能大會在天津梅江會展中心舉行。  
圖為雲計算、大數據服務商浪潮的企業展區。

## 兩岸標準論壇共識

項目	重要共識
半導體照明	追蹤IEC照明系統標準、顯示幕用LED共通標準制定
顯示技術與應用	AR/VR、車載顯示等共通標準制定
太陽能光伏	開展智慧光伏產業相關技術與共通標準研究
鋰離子電池	鋰離子除能電池系統共通標準下屆論壇發布
雲計算	兩岸雲計算術語對照，聚焦雲計算與物聯網、人工智慧等推動兩岸產業合作實質落
智慧製造	工業機器人控制系統共通標準在明年論壇發布
移動通信	5G小基站、5G終端 / 晶片領域的務實合作；推動兩岸在頻譜規劃、國際標準共同推進
網路演進	開展邊緣計算 / 霧計算等領域的標準體系、共通標準和測試應用研究
服務應用	網路互聯、設備互通、資料交換等開展共通標準研究
車聯網	開展車聯網與自動駕駛在場域測試、示範應用

資料來源：華聚基金會

與應用、太陽能光電、鋰離子電池、移動通信、網路演進，及服務應用十大領域進行探討。

本次論壇針對 10 大領域進行為期兩天的討論，成果豐碩，在鋰電子電池和智慧製造兩領域完成 3 項共通標準制定，分別為「電力儲能系統用鋰離子單體電池和電池系統安全要求」、「跨設備製造通訊標準－機器人與工具機的溝通介面」及「工業機器人控制系統」。

另外在顯示技術與應用、太陽能光電、雲計算、智慧製造、網路演進、服務應用及車聯網 7 大領域也對 20 項以上共通標準研製達成共識，未來將持續朝完成制定邁進。華聚透露，上述領域中，雲計算、智慧製造、顯示技術與應用、太陽能光電及鋰電池將是未來 1 年最有望完成共通標準制定的領域。

各大領域中，還有許多項目雖未展開共通標準制定研製，但也朝兩岸合作及開展共通標準制定方向前進。華聚基金會執行長林坤銘說，不是每個項目都急著要訂定標準，兩岸在產業的看法、應用面的長處，都有不同之處，需要進行溝通。

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副理事長兼秘書長楊澤民表示，共通標準研製一直以來都是優先選取兩岸優勢互補的產業，及挑選實際應用性強的項目

進行。兩岸難免會有歧異點，例如工具機／機床等術語上、標準的選擇上都有不同用法跟選擇，但這沒有對錯，雙方就是要透過交流選擇最佳的推進路線，為兩岸企業在國際上創造競爭力。

中國電子工業標準化技術協會秘書長劉志宏則指出，雙方除了要持續溝通交流外，還要與時俱進，隨著產業持續發展，對新技術跟新研究提出新標準，更新兩岸熱門項目的共通標準研製。

## 受美中貿易戰影響 台復出口率上升

據中國時報 10 月 14 日報導，財政部統計處長蔡美娜指出，經台灣加工出口至其他地區的「復出口」，今年以來連續 7 個月大幅上升，尤其在對美出口表現最明顯，復出口增幅高達 36%。

外界解讀，復出口暢旺的主因來自美中貿易戰，前關務署長李茂也表示，透過進口中國大陸便宜原料，從我國重新組裝後成為 MIT 產品，並出口到美國，藉此規避高額關稅。

蔡美娜表示，若將台灣出口分為「復出口」與「非復出口」，可看出明顯端倪，因為以 1 到 9 月統計而言，我「復出口」值年增率上衝 13.1%，而「非復出口」值年增率僅 7.6%，總體出口年增率約 8.1%。

若以數值分析，可看出「復出口」占整體比例雖不高，但其增幅在今年明顯上揚。蔡美娜坦言，今年的「復出口」增幅大概是這波經濟復甦以來最高，代表今年復出口是近 2 年半來最佳之數值。

經濟部國貿局貿易服務組組長黃滄萱也證實，不少企業向國貿局申請原產地證明，避免被認定為中國大陸製造而被加課關稅。而目前台灣改變原產地有三種申請方式，第一是原材料經加工或製造後，所產生之貨品與其原材料歸屬之我海關進口稅則前 6 位碼號列不同；第二則是貨品加工或製造未造成稅則號列改變，但附加價值率超過 35%；第三則為特定貨品符合重要製程。

她表示，多數企業是選擇加工或製造來改變稅號，但美國考量的是多面向綜效評估，企業應事先去美國做預審，通過後美方留有紀錄，未來在正式審查也較有保障，「因為他們（美國）未必只看原產地證明，而是看你產業鏈、特性、附加價值來決斷。」

### 「坐月子條款」可望保留 台商應留意後續發展

據經濟日報 10 月 30 日報導，中國大陸個人稅改徵求意見稿日前出爐，「坐月子條款」獲保留，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醒，仍需關注後續配套，如所謂備案的要求、5 年累計是否溯及既往或是自 2019 年起算等問題，仍需進一步釐清。

在中國大陸新版個人所得稅法修訂草案中，只要一年內在中國大陸居留滿 183 天，就成為稅務居民，而連續 5 年為中國大陸稅務居民者，不僅大陸境內所得要課稅，境外所得也逃不過。

而依據日前公布的草案徵求意見稿，「坐月子條款」確定保留，即使台商在中國大陸連續滿 5 年成為稅務居民，只要期間有單次離境超過 30 天，來源於大陸境外的所得經向主管稅務機關備

案，可只就境內所得課稅，台商暫時可鬆口氣。

不過安永稅務服務部營運長劉惠雯指出，值得注意的是，申請適用坐月子條款、享境外所得免稅待遇的納稅人，過去需經主管稅務機關「批准」，現在修訂為「備案」，個人與企業後續必須關注，所謂備案的具體要求，才能確保自己能夠享用坐月子條款。此外，劉惠雯也提醒，新舊稅法銜接上，5 年的期間是累計計算，或是自 2019 年開始重新計算，也是關注重點。她舉例，例如許多台商會利用農曆春節前後回台，如果出入境日跨越年度，分別在 2018 年及 2019 年，是否符合坐月子條款認定？都還需進一步確認。劉惠雯進一步表示，公布的徵求意見稿中，後續還有許多關注重點。例如，年終獎優惠計稅、上市公司股權激勵個稅優惠計稅是否會取消？或是大陸境內無住所的個人，取得綜合所得在境內居住天數不同的情況下，個稅如何計算？若在中國大陸居住滿 183 天成為稅收居民，則可適用專項附加扣除。

### 2018 年同期台商投資項目年增近三成

據聯合報 10 月 17 日報導，大陸國台辦發言人馬曉光表示，今年 1 至 8 月大陸共批准台資投資項目 3,265 個，年增 29.6%。

馬曉光在國台辦例行記者會上重申，支持台企在大陸持續發展的態度是一貫的，也是明確的。對於台商參與「一帶一路」建設的情形，馬曉光說，一帶一路建設 5 年來，大陸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貨物貿易額已累計超過 5 兆美元、直接投資額累計超過 600 億美元、中歐貨運班列累計超過 1 萬列。

馬曉光並說明，首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將於 11 月 5 日至 10 日在上海舉辦，目前已有 72 家台商台企報名參展，分布於電子、智慧、醫療、食品、服務等五個展區，展區面積共 2,253 平方公尺。🌐